

关于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剩余财产分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在任一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登记机构完成最后一日申购、赎回业务申请的确认以后），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本年度开放期最后一日（2021 年 7 月 12 日）日终，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本基金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 2021 年 7 月 13 日。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及基金合同终止的公告》，本基金自 2021 年 7 月 14 日起进入清算程序，清算期间为自 2021 年 7 月 14 日至 2021 年 8 月 6 日止。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刊登了《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和《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 2021 年 8 月 6 日，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 15,320,996.93 元，扣除未变现资产，应收利息及相关费用后，本次清算可供分配剩余财产为人民币 13,000,000.00 元，其中本基金 A 类份额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 11,609,261.86 元，本基金 C 类份额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 1,390,738.14 元，将分别按各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够获得的分配金额最小为 0.01 元。上述资金将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具体款项到账时间以各销售机构为准。由于本基金截至清算报告出具日（2021 年 8 月 6 日）所持流通受限证券尚处于锁定期内，本基金将进行二次清算，于资产全部变现后进行二次分配。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3日